

白居易年譜稿

花房英樹

代宗大曆七年壬子 一歲 (西紀七七二)

正月二十日、白居易生於鄭州新鄭縣東郭宅。

花前有感兼呈崔相公劉郎中 2580 云、何事同生壬子歲、老於崔相及

劉郎。祭崔相公文 2945 云、與公齒髮、甲子同年。崔相公謂群。舊

唐書崔群傳云、太和六年八月卒。年六十一。群生大曆七年。太和七

年有元日對酒、第四 3058 云、夢得君知否、俱過本命年。太和六年

爲壬子。故云俱過本命年。夢得爲劉禹錫之字。齒落辭 2952 云、開

成二年、予春秋六十六。則皆證其生於是年。醉吟先生墓誌銘序 3738

云、大曆六年正月二十日生新鄭縣東郭宅。作六年誤。陳振孫白文公

年譜云、杭蘇本皆作六年。按杭蘇本是李璜德劭所爲年譜本。李璜從

墓誌銘序誤耳。陳譜云、新鄭、公祖鞏縣府君所居也。按太原白氏家

狀第一故鞏縣令白府君事狀 1496 云、夫人河東薛氏。歿於新鄭縣私

第。以其年權窒厝於新鄭縣臨洹里。

始生六七月、知無之兩字。

與元九書 1486 云、僕始生六七月時、乳母抱弄於書屏下。有指無字

之字示僕者。僕雖口未能言、心已默識。後復有問此二字者、雖百十其試、而指之不差。

大曆八年癸丑 二歲 (西紀七七三)

五月三日、祖鎰遇疾、歿於長安。年六十八。以其年權厝於邦縣下

邑里。見故鞏縣令白府君事狀 1496。陳譜云、鞏縣府君卒於新鄭。

作新鄭誤。

大曆九年甲寅 三歲 (西紀七七四)

大曆十年乙卯 四歲 (西紀七七五)

大曆十一年丙辰 五歲 (西紀七七六)

五六歲便學爲詩。

見與元九書 1486。

弟行簡生。聞行簡恩賜章服喜成長句寄之 2435 云、齒髮恰同知命

歲、官銜俱是客曹郎。自注云、予與行簡俱年五十、始著緋。皆是

主客郎中。是詩寶曆元年作。時行簡年五十。逆數之、當生是年。

大曆十二年丁巳 六歲 (西紀七七七)

祖母薛氏，六月十九日，歿於新鄭縣私第。享年七十。見鞏縣令白府君事狀。

大曆十三年戊午 七歲 (西紀七七八)

是年前後，猶住於滎陽。滎陽謂鄭州。

宿滎陽 2230 云、生長在滎陽、少小辭鄉曲。

楊汝士生。以詩代書酬慕巢尚書見寄 3580 云、不知待得心期否、老校於君六七年。慕巢謂楊汝士。

大曆十四年乙未 八歲 (西紀七七九)

元稹·牛僧孺生。

德宗建中元年庚申 九歲 (西紀七八〇)

暗識聲韻。

見與元九書。

父季庚、以是年授彭城縣令。母陳氏封潁川縣君。見襄州別駕府君事狀 1497。

建中二年辛酉 十歲 (西紀七八一)

解讀書。

見宋陳村 0447。

父季庚、以是年擢拜徐州別駕、賜緋魚袋、仍充徐泗觀察判官。見襄州別駕府君事狀。

建中三年壬戌 十一歲 (西紀七八二)

去滎陽、行江南。

宿滎陽云、去時十一二、今年五十六。汪立名白香山年譜云、兩河用兵、公避難越中、當在是年。按後有江樓望歸 0680 云、悠悠滄海畔、

十載避黃巾。云十載者、據成數耳。貞元七年、居易在符離。

建中四年癸亥 十二歲 (西紀七八三)

興元元年甲子 十三歲 (西紀七八四)

季弟幼美生。唐大原白氏之殤墓誌銘序 1470 云、貞元八年、九歲夭。

貞元元年乙丑 十四歲 (西紀七八五)

旅杭蘇二郡。

吳郡詩石記 2916 云、貞元初、韋應物為蘇州牧、房孺復為杭州牧、皆豪人也。韋嗜詩、房嗜酒。又云、時予始年十四五、旅二郡。以幼

賤不得與遊宴、尤覺其才調高而郡守尊。

父季庚知徐州事。見襄州別駕府君事狀。

貞元二年丙寅 十五歲 (西紀七八六)

在江南。始知有進士、苦節讀書。

見與元九書。

能屬文。有江南送北客因憑寄徐州兄弟 0670。

屬文事見宋陳村 0447。江南送北客詩自注云、時年十五。陳譜云、

集中又有宿桐廬館詩、避難越中江樓望歸詩、除夜寄弟妹詩、大抵皆南遊所作。但莫能考其歲月爾。

貞元三年丁卯 十六歲 (西紀七八七)

陳譜云、舊史云、年十五六時、袖詩謁顧況、况迎門禮謁曰、吾謂斯文遂絕。今復得子矣。撫言云、况謔公曰、長安物貴、居大不易。及

讀原上草詩、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乃曰、有句如此、居亦何難。万曼白居易傳云、白居易以所業謁見顧況事、見事撫言等書。都說當

時白居易年十五六。可是在七八八年（貞元四年）以前白居易到長安是不可能的。貞元五年以後，顧況就因爲嘲諷貶官饒州、隨卽到蘇州、和蘇州刺史韋應物、信州刺史劉太真等往還。如果說白居易有謁見顧況的事、在長安不如說在饒州或蘇州更合事實。撫言記事多誤、并不可靠。

貞元四年戊辰 十七歲 (西紀七八八)

有王昭君一絕 0805。自注云、時年十七。

方曼云、此年、季庚任滿、改除大理少卿兼衢州別駕。

貞元五年己巳 十八歲 (西紀七八九)

尚在江南。

汪諝云、時在京師。見中和節頌。陳諝云、是歲初置中和節。集有中和節頌。未及第時所作。而序云、臣某忝就賓貢之列、則未必作於是年也。汪據皇帝握符之十載等語成其說。然十載語指初置節之年耳。汪說非是。

有病中作 0673。

貞元六年庚午 十九歲 (西紀七九〇)

貞元七年辛未 二十歲 (西紀七九一)

在符離。與張徹·賈餗等勉學。

醉中走筆酬劉五主簿長句之贈兼簡張大賈二十四先輩昆季 0884 云、是時相遇在符離、我年二十君三十。又云、秋燈夜寫聯句詩、春雪朝傾煖寒酒。又云、張賈弟兄同里巷、乘閑數數來相訪。劉五又見縣南花下醉中留劉五 0640、送劉五司馬赴任硤州 3136。未審係一人否。

詩中有二張得壽名居甲、美退爭雄重告捷之句。二張謂徹·復。徹元

和四年、復元和元年及第。美退謂子美與知退。子美謂賈餗。知退謂白居易弟行簡。餗、貞元十九年及第。行簡、元和二年及第。徹·餗·行簡、集中屢見。

晝課賦、夜課書、間又課詩、不遑寢息矣。以至於口舌成瘡、手肘成胝。

見與元九書。

貞元八年壬申 二十一歲 (西紀七九二)

九月、弟幼美遇疾、夭符離縣私第。年九歲。權窆於縣南原。見白

氏之殤墓誌銘序 1470。

貞元九年癸酉 二十二歲 (西紀七八三)

貞元十年甲戌 二十三歲 (西紀七九四)

在襄陽。五月、父季庚歿、服喪。

再到襄陽訪問舊宅 0493 云、昔到襄陽日、髻髻初有髭。又云、東郭蓬蒿宅、荒涼今屬誰。襄州別駕府君事狀云、五月二十八日、檢校大理少卿兼襄州別駕、父季庚卒於襄陽官舍。享年六十六。是年權窆於襄陽縣東津鄉南原。陳諝云、有遊襄陽懷孟浩然詩、或是隨侍時作。

貞元十一年乙亥 二十四歲 (西紀七九五)

貞元十二年丙子 二十五歲 (西紀七九六)

貞元十三年丁丑 二十六歲 (西紀七九七)

服滿後、行浮梁。

有將之饒州江浦夜泊 0426 云、苦乏衣食資、遠爲江海遊、光陰坐遲暮、鄉國行阻脩、身病向鄱陽、家貧寄徐州。又云、煩冤寢不得、夏夜長於秋。

貞元十四年戊寅 二十七歲 (西紀七九八)

服滿後、兄幼文已去任浮梁縣主簿。而家移洛陽。見傷遠行賦 1410。
貞元十五年己卯 二十八歲 (西紀七九九)

春、在浮梁、後歸襄洛陽。秋、應鄉試於宣州。以試射中正鵠賦 1411、
窓中列遠岫詩 1412、爲宣歙觀察使崔衍貢舉進士。

有傷遠行賦 1410 云、貞元十五年春、吾兄吏于浮梁。分微祿以歸養、
命予負米而還鄉。出郊野兮愁予、夫何道路之茫茫。茫茫兮二千五百
里、自鄱陽而歸洛陽。又云、昔我往兮、春草始芳。今我來兮、秋風
其涼。送侯權秀才序 1481 云、貞元十五年秋、予始舉進士。與侯生爲
宣城守所貢。

於宣州與楊虞卿相會。

元和十一年作與楊虞卿書 1483 云、且師畢始於宣城相識、迄今十七
八年。可謂故矣。師臯名虞卿。白居易夫人楊氏卽虞卿之從父妹。

貞元十六年庚辰 二十九歲 (西紀八〇〇)

正月、在長安。作行卷而致之於給事中陳京。

醉後走筆酬劉五主簿長句之贈 0584 云、出門可憐惟一身、弊裘瘦馬
入咸秦。瑟瑟街鼓紅塵闇、晚到長安無主人。與陳給事書 1484 云、

正月日、鄉貢進士白居易、謹遣家僮奉書獻於給事閣下。又云、謹獻
雜文二十首、詩一百首。伏願俯察悃誠、不遺賤小、退公之暇、賜精
鑒之一加焉。有長安正月十五日 0676、長安早春旅懷 0692。

二月十四日、知貢舉中書舍人高郢下、試性習相遠近賦、玉水記方流詩、
策五道、以第四人及第。

陳譜云、撫言云、時年二十七。有詩曰慈恩塔下題名處、十七人中最
少年。按舊史貞元十四年、始以進士試禮部、擢甲科。公生壬子、至

戊寅恰二十七歲、與撫言合。今以集考之、實不然。試賦既著歲月、
而箴言序云、十五年、天子命渤海公、領禮部貢舉事。明年春、一上
登第。又送侯權序亦云、十五年秋、予始舉進士、與侯生俱爲宣城所
貢。明年春、予中春官第。則其非十四年審矣。蓋公與元九書自云、
年二十七、方從鄉賦。集序因之。撫言之誤殆由此。然書但云從鄉賦
爾、不言及第也。李璜舊譜云、樂天年二十九、猶未第。故有詩云、
此生知負少年春、不展愁眉欲三十。時貞元十五年也。明年始登第。
按十五年公方二十八。其曰欲三十者、大約言之。便以爲二十九亦誤
矣。

作箴言 1492。

序云、貞元十有五年、天子命書舍人渤海公、領禮部貢舉事。越明
年春、居易以進士舉一上登第。洎翌日至於旬、時伏念固陋。懼不克
副公之選、充王之賓。乃自陳戒於德。

及第後、歸洛陽。

有及第後歸觀留別諸同年 0210 云、十年常苦學、一上謬成名。擢第
未爲貴、賀親方始榮。又云、翩翩馬蹄疾、春日歸鄉情。

春暮南遊、到浮梁。

祭符離六兄文 1446 云、去年春、居易南遊。兄亦東適黟歙之間、欣
然一覲。相顧笑語、相勉行役。中路遽別、情甚感激。是文貞元十七
年作。

九月到符離。

有亂後過流溝寺 0656 云、九月徐州新戰後、悲風殺氣滿山河。亂謂
張建封死後徐州軍亂。流溝寺在符離。

十一月、權窆外祖母陳夫人白氏於符離縣之南偏。陳夫人、四月一日、疾歿於古豐縣官舍。見唐故坊州鄜城縣尉陳府君夫人白氏墓誌銘序 1499。

集中有除夜宿洛州 0659、邯鄲冬至夜思家 0660。冬過河北歟。

貞元十七年辛巳 三十歲 (西紀八〇一)

春在符離。

有祭符離六兄文 1446 云、既卜遠日、就宅新阡。春草之中、畫爲墓田、澠水南岸、符離東偏。其地則邇、其別終天。惟弟與家人、儼拜哭於車前。

七月在宣州。

有祭烏江十五兄文 1449 云、惟貞元十七年七月七日、從祖弟居易、謹以清酌庶羞之奠、敬祭于故烏江主簿十五兄之靈。題下自注云、時在宣城。寄江南兄弟 0397 云、別來朝復夕、積日成七年。是詩元和二年作。亦此歲在江南之證。

秋歸洛陽。

有和鄭方及第後秋歸洛下閑居 0609 云、玉憐同匠琢、桂恨隔年攀。鄭方、四部本作鄭元。今從那波道圓印本及宋本。鄭方貞元十七年及第。貞元二十年作八漸偈序 1433 云、初、居易常求心要於師。師賜我八言焉。繇是入於耳、貫於心、達於性、于茲三四年矣。師、東都聖善寺鉢塔院智凝大師。

貞元十八年壬午 三十一歲 (西紀八〇二)

作百道判 2093。

將應書判拔萃科而作。

冬、鄭珣瑜下、試書判拔萃科。

元稹白氏長慶集序云、禮部侍郎高郢、始用經藝爲進退。樂天一舉擢上第。明年拔萃甲科。由是性習相近遠·求玄珠·斬白蛇等賦、及百道判、新進士競相傳於京師。據此拔萃及第在進士之明年。然養竹記 1474 云、貞元十九年春、居易以拔萃選及第、授校書郎。汪譜云、選制以十一月爲期、至三月畢。按居易十八年冬應試、十九年春及第。陳譜云、李商隱撰公墓碑云、前進士避祖諱。選書判拔萃、蓋公祖名鎰、與宏同音、言所以不應宏辭也。撫言云、白公試宏詞賦考落。以賦有不知我者、謂我斬白蛇。知我者、謂我斬白帝也。登科之人、賦皆無聞。白公之賦、傳於天下。按公未嘗試宏詞。此賦或行卷所作。撫言誤也。

春、叔父白季軫、自徐州士曹掾移許昌縣令。見許昌縣令新廳壁記 1473。

貞元十九年癸未 三十二歲 (西紀八〇三)

春、以毀方瓦合判等拔萃科及第。授校書郎。

見文苑英華。集中有毀方瓦合司業以非訓導之本不許 2180。酬哥舒大見贈 0616 云、今日相逢愁又喜、八人分散兩人同。同年及第者八。拔萃科王復禮·呂頰·哥舒恒·元稹·崔玄亮。博學宏詞科呂昞·王起。登科記考云、文苑英華呂頰作呂穎誤。見元稹酬哥舒少府寄同年科第詩自注。同時爲校書郎者、王起·呂昞·呂頰·崔玄亮·元稹·劉公輿·劉敦質·張仲元。見常樂里閑居偶題十六韻 0175。詩又云、俸錢萬六千、月給亦有餘。始於長安求假居處、得常樂里故關相國私第之東亭。

見養竹記 1474。故關相國謂播。常樂里閑居偶題 0175 云、茅屋四
五間、一馬二僕夫。

夏六月十日、爲張敦簡作畫記 1745。

記云、張始年二十餘、致功甚近。予意其生知之、藝與年而長、則畫
必爲希代寶、必爲後學師。

秋居永崇里華陽觀。

重到華陽觀舊居 0839 云、憶昔初年三十二、當時秋思已難堪。

秋冬之交、遊許昌。時叔父季軫尙爲許昌縣令。

十月一日、有許昌縣令新廳壁記 1473。

詩已盈三四百首。

見興元九書 1486。

貞元二十年甲申 三十三歲 (西紀八〇四)

春、始徙家秦中、卜居於涇上。

見汎渭賦 1409。涇上謂下邽。下邽爲祖父鎰權厝之地。鎰姪季康、
嘗爲下邽尉。見故溧水縣令太原白府君墓誌銘序 2911。歿後歸葬下

邽縣。舊唐書本傳云、至鎰父溫、徙於下邽。今爲下邽人焉。賦序云、

家去省兮百里、每三旬而兩入。川有涇兮山有華、澹悠悠其可賞。又

云、門去兮百步、常一日而三往。

二月在東都。

有八漸偈序 1433 云、唐貞元十九年秋八月、有大師曰凝公、遷化于
東都聖善寺鉢塔院。越明年二月、有東來客白居易、作八漸偈。偈六
句四言、以讚之。

遊徐泗間。

埤橋舊業 2361 云、別業埤城北、拋來二十春。是詩、長慶四年、五

十三歲時作。二十年前是貞元二十年。埤橋舊業在符離。燕子樓三首

序 0859 云、予爲校書郎時、遊徐泗間、張尙書宴予。酒酣、出盼盼以

佐歡甚。予因贈詩云、醉嬌勝不得、風嫋牡丹花。盡歡而去。邇後絕

不相聞、迨茲僅一紀矣。陳譜云、意亦在此年。燕子樓事、世傳爲張

建封。按建封死在貞元十六年。且其官爲司空。非尙書也。尙書乃其

子愔。

永貞元年乙酉 三十四歲 (西紀八〇五)

貞元二十一年正月二十三日、德宗崩。正月二十六日、順宗即位。

八月四日、順宗禪位。五日改元。九日憲宗即位。

二月十九日、呈書於宰相韋執宜。

爲人上宰相一書 1485 云、二月十九日某官某乙、謹拜手奉書獻於相

公執事。又云、主上踐祚未及十日、而寵命加於相公。又云、伏見今

月十一日制詞云、其代予言、允屬良弼、必能形四方之風、成天下之

務、可謂有其時矣。韋執宜除中書門下同平章事、貞元二十一年二月

十一日。制見唐大詔令集卷四十六。舊唐書順宗本紀作辛卯誤。

春、移居永崇里華陽觀。

有春題華陽觀 0619。華陽觀桃花時招李六拾遺飲 0623。永崇里觀居

0179。華陽觀中八月十五日夜招友翫月 0627。春中與盧四周諒華陽

觀同居 0633 等詩。春題華陽觀自注云、觀卽華陽公主故宅。有舊內

人存焉。唐會要觀云、宗道觀、永崇坊。本與信公主宅。大歷十二年、

爲華陽公主追福、立爲觀。本名宗道觀。永崇里觀居云、永崇里巷靜、

華陽觀院幽。軒車不到處、滿地槐花秋。

與元稹交遊、贈答詩漸多。

有西明寺牡丹花時憶元九 0392 云、一作芸香吏、三見牡丹開。又云、何況尋花伴、東都去未迴。芸香吏指校書郎。汪譜、係之元和三年誤。西明寺在延康坊。新樂府牡丹芳 0152 云、衛公宅靜閉東院、西明寺深開北廊。戲蝶雙舞看人久、殘鶯一聲春日長。

元和元年丙戌 三十五歲 (西紀八〇六)

正月二日、大赦改元。十九日、順宗崩。

罷校書郎、與元稹將應才識兼茂明於體用科、退居於華陽觀。閉戶累月、揣摩當代之事。構成策日、七十五門。見策林序 2013。有策林七十五道 2014。代書詩一百韻寄微之 0608 云、攻文朝屹屹、講學夜孜孜。策日穿如札、毫鋒銳若錐。

四月十三日、策入第四等。

資治通鑑云、丙午策試制舉之士。於是校書郎元稹、監察御史獨孤郁、校書郎下邳白居易等出焉。代書詩一百韻 0608 自注云、謂自冬至夏、頻改試期。竟與微之堅持制試也。詩又云、萬言經濟略、三道太平基。中第爭無敵、專場戰不疲。策林序 2013 云、微之首登科、予次焉。按唐代制科、照例無第一等第二等。唐河南元府君夫人滎陽鄭氏墓誌銘序 1467 云、策三科以拔天下賢俊。中第者、凡十八人。十八人者、才識兼茂明於體用科、第三次等元稹·韋惇、第四等獨孤郁·白居易·曹景伯·韋慶復、第四次等崔瑄·羅讓·崔護·元修·薛存慶·韋珩、第五上等肅俛·李蟠·沈傳師·柴宿、達于吏治可使從政科、第五上等陳岾·蕭睦。

二十八日、授盩厔縣尉。

資治通鑑云、辛酉以元稹爲右拾遺、獨孤郁爲左拾遺、白居易爲盩厔尉。代書詩一百韻云、東垣君諫諍、西邑我驅馳。李商隱白墓碑云、對憲宗詔、策語切、不得爲諫官。陳譜云、第四等自當入赤尉。觀刈麥 0006 云、吏祿三百石、歲晏有餘糧。

夏有以臨虞圖贈居易者、作贊。

臨虞畫贊序 1424 云、予愛其外猛而威、內仁而信。

七月、權攝昭應事。

有權攝昭應早秋書事寄元拾遺兼呈李司錄 0394 云、夏閏秋候早、七月風騷騷。渭川煙景晚、驪山宮殿高。丹殿子司諫、赤縣我徒勞。又云、到官來十日、覽鏡生二毛。元拾遺謂稹。李司錄謂翱。翱、時爲京兆府司錄參軍。集中有傷唐衢第 11 0034 云、伊昔未相知、偶遇滑臺側。同宿李翱家、一言如舊識。又見張植李翱等二十人亡母追贈郡縣夫人制 1621 等諸篇。

秋使駱口驛。

有祇役駱口因王質夫同遊秋山偶題三韻 0182。

十二月、與陳鴻·王質夫遊仙遊寺、作長恨歌 0596。

見陳鴻長恨歌傳。仙遊寺在盩厔縣南。陳鴻、永貞元年進士及第。時修大統紀。見陳鴻大統紀序。元稹有授丘紆陳鴻員外郎制。集中見早朝賀雪寄陳山人 0420。詩云、忽思仙遊谷、暗謝陳居士。王質夫亦集中屢見。招王質夫 0181·翰林院中感秋憶王質夫 0400·哭王質夫 0547 等。又時稱王十八·王天子·王山人等。

元和二年丁亥 三十六歲 (西紀八〇七)

春與楊汝士等屢會於靖恭里宅。

有醉中留別楊六兄弟 0642 云、春初攜手春深散、無日花間不醉狂。

別後何人堪共醉、猶殘十日好風光。又有宿楊家 0641 等。楊六名汝士。

二月十五日、權耐元稹母鄭氏靈於咸陽縣。居易爲作墓誌銘。

有唐河南元府君夫人滎陽鄭氏墓誌銘 1467。序云、居易不佞、辱與

夫人幼子稹爲執友、故聆夫人美最熟。鄭氏元和元年九月十六日歿。

元稹罷河南尉服喪。

夏使駱口驛。

有再因公事到駱口驛 0646 云、今年到時夏雲白、去年來時秋樹紅。

從整屋縣事。

有觀刈麥 0006·京兆府新栽蓮 0012 等。論和羅狀 1950 云、臣近

爲畿尉、曾領和羅之司。親自鞭撻、所不忍視。

秋爲京兆府試官。有進士策問。

李商隱白公墓誌云、補整屋尉、明年試進士。取故蕭遂州澣爲第一。

按進士策問五道 1504~自注云、元和二年爲府試官。諸本作三年。

今從文苑英華。蕭澣、太和九年、由刑部侍郎貶遂州刺史。見舊唐書

文宗紀。李宗閔黨。李商隱有代李元爲崔京兆祭蕭侍郎文。

試官事畢而帖集賢校理。仍見整屋事。

見李商隱白公墓誌。

十一月四日、自集賢院召赴銀臺候進旨。五日召入翰林、勅奉試制詔等、

爲翰林學士。

見奉勅試制書詔批答詩五首 1509~自注。有奉勅試邊鎮節度使加僕

射制·與金陵立功將士等勅書·與崇文詔·批河中進嘉禾圖表·大社

觀獻捷詩。同時學士有裴垣·李絳·崔群·李程·王涯等。資治通鑑

云、白居易作樂府及詩百餘篇、規諷時事。流聞禁中。上見而悅之。召入翰林爲學士。詳見舊唐書本傳。

元和三年戊子 三十七歲 (西紀八〇八)

四月二十八日、授左拾遺、依前充翰林學士。

與崔群作謝官狀 1970。五月八日、有初授拾遺獻書 1947 云、臣所

以授官已來、僅將十日。食不知味、寢不遑安、唯思粉骨以答殊寵。

授拾遺事、舊唐書本傳係之五月誤。陳譜云、舊譜云、二年前上書授拾

遺。又一年、年三十七。公時在諫省、命寓直集賢殿。月中召爲學

士。按公二年自校理入翰林。明年諫官、既拜乃上書。不知譜所云、

何爲乖誤若此。有初授拾遺 0014 云、受命已旬月、飽食隨班次。諫紙

忽盈箱、對之終自愧。醉後走筆酬劉五主簿長句之贈 0584 云、月慚

諫紙二百張、歲愧俸錢三十萬。

爲制策考覆官。

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舉人、牛僧孺·皇甫湜·李宗閔、指陳時政之失。

宰相李吉甫、惡其言直、泣訴於帝。居易、時爲考覆官。有論制科人

狀 1948 云、臣昨在院。與裴垣·王涯等覆策之時、日奉宣令。臣等

精意考覆。臣上不敢負恩、下不忍負心、唯乘至公、以爲取捨。雖有

讎怨、不敢棄之。雖有親故、不敢避之。唯求直言、以副聖意。唐會

要制舉科云、元和三年四月、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科、牛僧孺·皇甫

湜·李宗閔·李正封·賈餗·王起等十一人及第。軍謀宏達材任將師

科、樊宗師及第。

五月十八日、有論制科人狀 1949。據金澤文庫本。

七月三日、有論和羅狀 1950。據金澤文庫本。

九月、有論王鏐欲除官事宜狀 1958。金澤本注云、四月。今從通鑑。時家在新昌里。

醉後走筆酬劉五主簿長句之贈 0584 云、始辭祕閣吏王畿、遽列諫垣升禁闈。又云、身賤每驚隨內宴、才微常愧草天書。晚松寒竹新昌第、職居密近門多閉。是詩元和四年作。蓋自拜拾遺以來在此宅。娶夫人楊氏。

居易夫人楊氏爲宏農郡君。楊六尚書新授東川節度使代妻戲賀兄、嫂第二 3302 云、覓得黔婁爲妹壻、可能空寄蜀茶來。楊六汝士、卽楊虞卿兄。與楊虞卿書 1483 云、僕之妻、卽足下從父妹。宏農郡君卽楊虞卿從父妹。集中屢見贈妻詩。有祭楊夫人文 1447 云、維元和三年、歲次戊子、八月辛亥朔、十九日己巳。將仕郎左拾遺翰林學士太原白居易、謹以清酌庶羞之奠、敬祭于陳氏楊夫人之靈。又云、居易早聆懿範、近接嘉姻。維私之眷每深、有慟之情何已。祭楊夫人文三年、諸本作二年。陳譜係之元和二年。然歲次戊子、八月辛亥朔、十九日己巳、正是元和三年。

元和四年己丑 三十八歲 (西紀八〇九)

二月、元稹除監察御史。三月七日、使東蜀。居易有同李十一醉憶元九 0710 等詩。

同李十一醉憶元九云、忽憶故人天際去、計程今日到梁州。李十一名建。時元稹亦有梁州夢詩云、夢君同遶曲江頭、也向慈恩院院遊。孟堅本事詩云、千里神交、合若符契。友朋之道、不期至歟。白居易又有酬和東川路詩十二首 0757~ 等。

閏三月三日、憲宗采納居易奏請、降德音。後七日而雨。賀雨而作詩。

賀雨 0001 云、自冬及春暮、不雨旱熯熯。又云、詔下纔七日、和氣生沖融。閏三月一日、有奏請加德音中節目二條。一曰緣今時旱請更減放江淮旱損州縣百姓今年租稅 1454、一曰請揀放後宮內人 1955。草詔書、奏所見。又難於指言者、輒詠歌之。有制詔·論狀·諷諫詩。四月二日、有論于頔所進歌舞人事宜狀 1956。論裴均進奉銀器狀 1959。據金澤文庫本。

四月七日、有論魏徵舊宅狀 1957。據金澤文庫本。

五月六日、有論孫璋·張輔國狀 1960·1961。據蓬左文庫本。

五月二十九日、有奏所聞狀 1962。據蓬左文庫本。

七月十日、有奏國鄉縣禁囚狀 1963。據管見抄本。

九月七日、有論承理職名狀 1964。據管見抄本。

新唐書本傳云、于頔入朝。悉以歌舞人內禁中。或言普寧公主取以獻。皆頔嬖愛。居易以爲不如歸之、無令頔得歸曲天子。李師道上私錢六百萬、爲魏徵孫贖故第。居易言、徵任宰相。太宗用殿材、成其正寢。後嗣不能守。陛下猶宜以賢者子孫贖而賜之。師道人臣、不宜掠美。帝從之。孫璋以禁衛勞、擢鳳翔節度使。張奉國定徐州、平李錡有功、遷金吾將軍。居易爲帝言、宜罷璋進奉國、以竦天下忠臣心。度支有囚繫闕鄉獄、更三赦不得原。又奏言、父死繫其子、夫久繫妻嫁。債無償期、禁無休日、請一切免之。奏凡十餘上。益知名。會王承宗叛。

帝詔吐突承瓘、率師出討。居易諫、唐家制度、每征伐、專委將帥責成功。比年始以中人爲都監。韓全義討淮西、賈良國監之。高崇文討蜀、劉貞亮監之。且興天下兵、未有以中人專統領者。神策既不置行營節度、卽承瓘爲制將、又充諸軍招討處置使、是實都統。恐四方聞

之、必輕朝廷。後世且傳中人爲制將、自陛下始。忍受此名哉。且劉濟等洎諸將、必恥受承璫節制。心有不樂、無以立功。此乃資承宗之姦、挫諸將之銳。帝不聽。

七月九日、元稹妻韋氏歿。十月十三日、葬咸陽。白居易有和元稹悼亡詩等。

有騎馬入空臺 0770 云、寂寞咸陽道、家人覆墓廼。

是歲、女生。名金鸞。

金鸞子晬日 0413 云、行年欲四十、有女曰金鸞。生來始周歲、學坐未能言。是詩元和五年作。

作新樂府五十首。

序 0124 云、凡九千二百五十二言、斷爲五十篇。篇無定句、句無定字。繫於意、不繫於文。首句標其目、古詩十九首之例也。卒章顯其志、詩三百之義也。末云、元和四年爲左拾遺時作。陳寅恪元白詩箋證稿云、非悉在元和四年所作。

元和五年庚寅 三十九歲 (西紀八一〇)

春、元稹據追勘房式之事、自河南召喚。歸途與中使劉士元爭廳。三月、貶江陵府士曹掾。居易命弟行簡送行、贈詩一軸二十章。

元稹貶謫事、新唐書本傳係之二月戊子(十八日)。然元氏長慶集有

元和五年予官不了罰俸西歸三月六日至陝府等詩。今從元集。贈詩事、

見和答詩十首序 0100。

屢上奏、欲救元稹。

三月十五日、有論元稹第三狀 1965 云、陛下若以臣此言爲忠、又未能別有處置、必不得已、則伏望且令追制改與一京師閑官、免令元稹

卻事方鎮。

四月、左拾遺任滿。五月五日、除京兆府戶曹參軍、仍充翰林學士。

四月廿六日、有奏陳情狀 1971 云、守謙奉宣聖旨、以臣本官合滿、

欲議改轉、知臣欲有陳露、令臣將狀來者。又云、自拾遺授京兆府判司、往年院中有此例。資序相類、俸祿稍多。儻授此官、臣實幸甚。

例謂姜公輔之事。

五月六日、有謝官狀 1972 云、新授京兆府戶曹參軍翰林學士白居易。

有初除戶曹喜而言志 0197 云、俸錢四五萬、月可奉晨昏。廩祿二百石。歲可盈倉困。左拾遺從八品上、京兆府戶曹參軍正七品下。

五月十日、以諸軍討王承宗者久無功、奏請罷兵。

有請罷兵第二狀 1966 云、臣伏以河北事體、本合用兵。既已用兵、亦希萬一、所以人意或望成功、今看事勢、保必無望。通鑑係之三月。今從蓬左文庫本。

六月十五日、以盧從史歸罪左降、王承宗又乞雪表來、復上奏請罷兵。

通鑑、係之六月甲申。有請罷兵第三狀 1967 云、若以臣所見爲是、

所言爲忠、則陛下何忍知是不從、知忠不納。不然、則臣合得罪。不然、則陛下罷兵。伏望讀臣此狀二十遍、斷其可否、速賜處分。新

唐書本傳云、會承宗請罪、兵遂罷。後對殿中、論執彊硬、帝未諭。

輒進曰、陛下誤矣。帝變色罷。

元稹到江陵、寄在路所作詩十七章。居易酬和之。

有和答詩十首。序 0100 云、屬直宿拘牽、居無暇日。故不即時如意。旬月來多乞病假。假中稍閑、且摘卷中尤者、繼成十章。亦不下三言。

時亦有和夢遊春詩一百韻 0803。

見和答詩十首序。和夢遊春詩序云、廣足下七十韻爲一百韻。重爲足下陳夢遊之中所以甚感者、敘婚仕之際所以至感者、欲使曲盡其妄、周知其非。

九月、有代書詩一百韻寄微之 0608。

詩云、素書三往復、明月七盈虧。唐宋詩醇云、長律百韻、始於杜甫夔府詠懷一篇。繼之者、元微之、白居易。按元稹亦有酬翰林白學士代書一百韻。

秦中吟十首、汪譜係之是年。

序 0075 云、貞元元和之際、予在長安、聞見之間、有足悲者。因直歌其事、命爲秦中吟。王拾遺白居易云、從寫作時間、秦中吟在先、新樂府居後。

是歲有滎陽鄭公墓誌銘 1466。

鄭公、名_即。新鄭人。序云、獨侍御史、銜恤襄事、孝備始終。侍御史謂三子公遠。見鄭公遠可陝州府司馬 1669。興州刺史鄭公遠授王府長史制 1718 等諸篇。又序云、元和五年遷祔。諸本誤。今從英華。

元和六年辛卯 四十歲 (西紀八一十一)

四月三日、母楊氏歿於宣平里第。享年五十七歲。居易罷官服喪。

見襄州別駕府君事狀 1497。陳譜元和十年下、據高彥休闕史云、公母有心疾。常恃二壯婢、厚給衣食、俾扶衛之。一旦稍怠、斃於坎井。

時裴晉公爲三省、本廳對客。京兆府申堂狀至。四坐驚愕。薛給事存誠曰、某所居與白隣。聞其母久苦心疾。叫呼往往達於隣里。坐客意稍釋。李商隱白公墓碑銘序云、五年、會憂掩坎廬墓。汪譜云、李碑

作五年誤。陳譜云、四月五日。岑仲勉白氏長慶集僞文云、三五形近。陳譜之五日、殆傳刻之訛。

退居於下邳。

陳譜、以退居事、係之五年而云、有初除戶曹喜而言志詩、未幾退居渭上。汪立名於陳譜未注云、白公以元和五年庚寅、除京兆戶曹。六年辛卯、丁母陳太君喪、始歸渭村。時年四十。故歸田詩云、四十爲野夫。直齋乃以此詩係之五年。且云移疾求退。然陳太君以六年卒於長安宣平里第。猶自京兆府申堂狀。安得先一年歸渭村。有重到渭上舊居 0423 云、追思昔日行、感傷故遊處。插柳作高林、種桃成老樹。女金鑿天、葬之下邳。

念金鑿子第一 0468 云、哀病四十身、嬌癡三歲女。第二 0469 云、與爾爲父子、八十有六旬。有病中哭金鑿子 0776 云、病來纔十日、養得已三年。慈淚隨聲迸、悲腸遇物牽。故衣猶架上、殘藥尙頭邊。送出深村巷、看封小墓田。莫言三里地、此別是終天。

十月八日、遷前權厝祖父鎰、祖母薛氏、父季庚之靈柩、葬下邳縣義津鄉北原。

見太原白氏家狀二道。

元和七年壬辰 四十一歲 (西紀八一十二)

在下邳、營農事。

家在金氏村。村居寄張殷衡 0785 云、金氏村中一病夫、生涯濩落性靈迂。九日登西原宴望 0248 云、一村四十家、哭葬無虛月。汪譜、歸田三首 0244、係之七年。第二云、迎春治耒耜、候雨關菑畬。策杖田頭立、躬親課僕夫。

有時憶元稹。

有自吟拙什因有所懷 0256 云、時時自吟詠、吟罷有所思。蘇州及彭澤、與我不同時。此外復誰愛、唯有元微之。趁向江陵府、三年作判司。蘇州謂韋應物。彭澤謂陶潛。時韋應物已歿。沈作喆補韋刺史傳云、太和中年九十餘、非也。

元和八年癸巳 四十二歲 (西紀八一三)

二月二十五日、遷前權窻外祖母陳夫人白氏、季弟幼美之靈柩、葬於下邳縣義津鄉北岡。

有陳府君夫人白氏墓誌銘 1469。序云、居易行簡生、夫人鞠養成入、爲慈祖母。又有唐太原白氏之殤墓誌銘 1470。銘云、昔葬符離今下邳、魂兮魂兮隨骨來。時有祭小弟文 1448。

七月、從祖兄白皞自華州來訪而居。見記異 1476。

八月多雨。會家醞新熟。因詠陶潛詩、遂徵其體成十六首。

有效陶潛體詩十六首。第七 0219 云、中秋三五夜、明月在前軒。臨觴忽不飲、憶我平生歡。我有同心人、逸逸崔與錢。我有忘形友、迢迢李與元。或飛青雲上、或落江湖間。與我不相見、於今四五年。崔謂群。錢謂徽。元和九年有渭村退居寄禮部崔侍郎翰林錢舍人一百韻 0807。李謂稹。長慶元年有與元稹祭李建文 1453。祭文云、辱與公遊十九年矣。昔貞元歲、俱初筮仕、並命同官蘭臺令史。又元稹作墓誌銘、居易作有唐善人墓碑銘 1458。九年八月三五夜、居易在悟眞寺。十六首當是此年所作。

十二月、大雪。有村居苦寒詩 0046。

元和九年甲午 四十三歲 (西紀八一四)

春、病眼。

有得錢舍人書問眼疾 0797 云、春來眼闌少心情、點盡黃連尙未平。又有眼暗 0780 云、夜昏乍似燈將滅、朝闌長疑鏡未磨。千藥萬方治不得、唯應閉目學頭陀。

五月、送行簡行梓州。

有別行簡 0462 云、漠漠病眼花、星星愁鬢雪。又云、梓州二千里、劍門五六月。時行簡應劍南東川節度使盧坦聘。九月又有九日寄行簡 0799。前後兄幼文亦行宿州。有雨夜有念 0485 云、吾兄寄宿州、吾弟容東川。南北五千里、我身在中間。欲去病未能、欲住心不安。

八月、遊藍田悟眞寺。

有遊悟眞寺詩一百三十韻 0264 云、元和九年秋、八月月上弦。我遊悟眞寺、寺在王順山。又云、是時秋方中、三五月正圓。末云、身著居士衣、手把南華篇。終來此山住、永謝區中緣。是詩、五言長篇、一千三百字。世比杜甫北征、韓愈南山。時又有遊悟眞寺迴山下別張殷衡 0781。張殷衡見村居寄張殷衡 0785。李石楊穀張殷衡等並授官充涇原判官同制 1626 等諸篇。

秋、李願言來訪、留宿相語。

有村中留李三願言宿 0262 云、如我與君心、相知應有數。又云、明年身若健、便擬江湖去。他日縱相思、知君無覓處。願言、諸本作固言。今從金澤文庫本。元和十年哭李三 0488 云、去年渭水曲、秋時訪我來。今年常樂里、春日哭君迴。發商州 0866 云、若比李三猶自勝、兒啼婦哭不聞聲。自注云、李願言新歿。諸本亦作固言誤。汪譜、哭李三、係之元和九年誤。李三見元稹遺病、云、李三三十九、登朝

有清聲。自注云、監察御史顧言。李固言是別一人。

九月、作一百韻詩、贈崔群與錢徽。

有渭村退居寄禮部崔侍郎翰林錢舍人 0807。禮部崔侍郎謂崔群。翰林錢舍人謂錢徽。舊唐書錢徽傳云、九年拜中書舍人。是詩九年作。詩云、早寒風撼撼、新霽月蒼蒼。園菜迎霜死、庭蕪遇雨荒。又云、郵寒分賜帛、救餒減餘糧。藥物來盈裏、書題寄滿箱。殷勤翰林主、珍重禮闈郎。

冬初尙在下邳。

有冬夜 0261 云、如此來四年、一千三百夜。又云、策策窓戶前、又聞新雪下。

歲暮、入朝、拜太子左贊善大夫。

有初授贊善大夫早朝寄李二十助教 0811 云、寂寞曹司非熱地、蕭條風雪是寒天。李二十助教名紳。舊唐書本傳云、九年冬、授太子左贊善大夫。李商隱白公墓碑云、七年贊善大夫、誤。陳譜云、舊譜云、白渭南丁憂、至十年喪除、爲贊善。按丁憂在六年、八年除喪、又二年乃拜官耳。

元和十年乙未 四十四歲 (西紀八一五)

居昭國里。

有昭國里閑居 0268。又有朝歸書寄元八 0266 云、歸來昭國里、人臥馬歇鞍。元八名宗簡。

正月、元稹自唐州召喚、月末到長安。居易以詩贈答。

元稹召喚事、見元稹酬樂天東南行詩自注。居易有重到城七絕句。第一 0816 云、見元九。元氏長慶集有和樂天高相宅、和樂天仇家酒、

和樂天贈雲寂僧。

與元稹等遊城南。

與元九書 1486 云、今年春、遊城南時、與足下馬上相戲、因各誦新艷小律、不雜他篇。自臯子陂歸昭國里、迭吟遞唱、不絕者二十里餘。樊李在傍、無所措口。樊謂宗師。李謂紳。又有遊城南留元九李二十晚歸 0813。時亦與張籍·盧拱以詩贈答。

有酬張十八訪宿見贈 0265 云、昔我爲近臣、君常稀到門。今我官職冷、惟君來往頻。又有寄張十八 0271。有盧祕書二十韻 0808。題盧祕書夏日新栽竹 0809。元稹酬盧祕書序云、予自唐歸京之歲、祕書郎盧拱作喜遇白贊善學士詩二十韻、兼以見貽。元詩用白詩韻。盧祕書謂拱。

三月二十五日、元稹授通州司馬。二十九日、居易送元稹於鄂東蒲池村。見元稹酬樂天東南行詩序。元稹有澧西別樂天博載樊宗憲李景信等三月三十日相餞送詩。居易有醉後却寄元九 0836 云、蒲池村裏念念別、澧水橋邊兀兀迴。後有十年三月三十日別微之於澧上 1107。

六月三日、盜殺宰相武元衡。居易上書請急捕賊、以雪國恥。與楊虞卿書 1483 云、僕以爲書籍以來、未有此事。國辱臣死、此其時耶。苟有所見、雖畎畝皂隸之臣、不當默默。況在班列而能勝其痛憤耶。故武相之氣平明絕。僕之書奏日午入。

八月、貶江州司馬。

元稹酬樂天東南行詩自注云、三月稹之通州、八月樂天之江州。與楊虞卿書云、兩日之內、滿城知之。其不與者、或誣以僞言、或構以非

語。且浩浩者、不酌時事大小與僕言當否、皆曰、丞郎給舍諫官御史、尙未論請、而贊善大夫、何反憂國之甚也。舊唐書本傳云、宰相以宮官非諫職、不當先諫官言事。會有素惡居易者、掎摭居易言浮華無行。其母因看花墮井而死。而居易作賞花及新井詩、甚傷名教。不宜實彼周行。陳譜引高彥休闕史云、驗新井篇、是尉熬屋時作。隔官三政、不同時矣。與元九書 1486 云、官至第五、月俸四五萬。江州司馬廳記 1471 云、案唐典、上州司馬、秩五品、歲廩數百石、月俸六七萬。官足以庇身、食足以給家。

初出藍田、到襄陽、乘舟經鄂州、冬初到江州。

東南行一百韻 0908 云、即日辭雙闕、明朝別九衢。播遷分郡國、次第出京都。秦嶺馳三驛、商山上二邗。峴陽亭寂寞、夏口路崎嶇。大道全生棘、中丁盡執戈。江關未徹警、淮寇尙稽誅。自注云、時淮西未平、路經襄鄂二州界。有初出藍田路作 0490、發商州 0866、再到襄陽訪問舊居 0493、襄州舟中 0872、登鄂州白雪樓 0877、白口阻風十日 0880、歲晚旅望 0887、江樓聞砧 0489 等諸詩。

舟中有做元稹放言詩五首。

序 0892 云、予出佐潯陽。未屆所任、舟中多暇。江上獨吟、因綴五篇。

十二月、自撰詩集十五卷。凡八百首。

見與元九書。有編集拙詩成一十五卷因題卷末贈元九李二十 1006 云、莫怪氣麤言語大、新排十五卷詩成。

有與元九書。

書 1486 云、潯陽臘月、江風苦寒。歲暮鮮歡、夜長無睡。引筆鋪紙、

然情燈前。

是歲有自誨 1432。

元和十一年丙申 四十五歲

(西紀八一六)

二月、赴廬山、遊東林西林寺、訪陶潛舊宅。

有春遊宿西林寺 0292 云、二月匡廬北、冰雪始消釋。又云是年淮寇起、處處興兵革。又有宿西林寺 0912、宿西林寺早赴東林滿上人之會因寄崔二十二員外 0924 等。崔二十二員外謂韶。又有訪陶公舊宅 0278。序云、今遊廬山、經柴桑、過栗里。

夏、長兄幼文從宿州來。又孤幼弟姪六七人、皆自遠至。

見答戶部崔侍郎書 1487、與元微之書 1489。崔侍郎謂群。

秋、送客湓浦口。夜聞舟中彈琵琶者、作琵琶行。

序 0602 云、予出官二年、恬然自安。感斯人言、是夕始覺有遷謫意。因爲長句歌以贈之。凡六百一十六言。

再遊廬山、擬山下結草堂。

與元微之書 1489 云、僕去年秋、始遊廬山、到東西二林間、香鑪峯下、見雲水泉石、勝絕第一、愛不能捨。是元和十二年作。有四十五 0952 云、行年四十五、兩鬢半蒼蒼。又云、或擬廬山下、來春結草堂。又有歲暮 0294 云、擬近東林寺、溪邊結一廬。

是年有與楊虞卿書 1483、答戶部崔侍郎書 1487。

女阿羅生。元和十三年作弄龜羅 0312 云、有姪始六歲、字之爲阿龜。有女生三年、其名曰羅兒。太和二年作祭弟文 2932 云、龜兒有文性。吾每自教詩書、一三年間必堪應舉。阿羅日漸成長、亦勝小時。龜兒、行簡子。太和二年又有戊申歲暮詠懷第二 2714 云、唯生一

女才十二、祇欠三年未六旬。

元和十二年丁酉 四十五歲 (西紀八一七)

春遊彭蠡湖。

有彭蠡湖晚歸 0996 等諸詩。

三月二十一日祭匡山。二十五日祭廬山。

皆有文 1451。置草堂故也。諸本作二月誤。

三月二十七日、草堂成而始居之。

草堂記 1472 云、匡廬奇秀、甲天下山。山北峯曰香鑪、峯北寺曰遺

愛寺。介峯寺間、其境勝絕、又甲廬山。元和十一年秋、太原人白樂

天、見而愛之、若遠行客過故鄉、戀戀不能去。因面峯腋寺作草堂。

明年春草堂成。又云、時三月二十七日、始居新堂。

四月九日、開落成宴、作草堂記。

會者元集虛·張允中·張深之·東西二林僧湊·朗·滿·晦·堅等、

凡二十二人。見草堂記。

同日遊大林寺、作遊大林寺序 1479。

序云、口號絕句云、人間四月芳菲盡、山寺桃花始盛開。共行者、元

集虛·僧知滿·神照·雲皐等十七人。絕句卽大林寺桃花 0969。

四月十日夜、於草堂中山窓下、作書與元稹。

有與元微之書 1489。書中有三韻詩云、今夜封書在何處、廬山菴裏

曉燈前。三韻詩卽山中與元九書因題書後 0985。

夏有香鑪峯下新置草堂卽事詠懷題於石上 0303。

詩云、何以淨我眼、砌下生白蓮。

閏五月十日、祭兄幼文。

有祭浮梁大兄文 1450 云、維元和十二年、歲次丁酉、閏五月己亥。

諸本作十三年誤。陳譜云、幼文爲浮梁主簿、在貞元十五年。今二十

年矣。而以舊官終。未識中間何以不調也。按幼文丁憂在下邳。元和

九年往宿州、元和十一年來江州。十二年春遊浮梁。蓋服喪後罷官乎。

十月十九日、江州與果寺湊公遷化。有湊公塔碣銘。

序 1463 云、初、予與師相遇、如他生舊識。一見訢合、不知其然。

湊公號神湊。見草堂記。

冬、選元稹律句中短小麗絕者一百首、書錄爲一屏風、稱詩屏。

有題詩屏絕句 1046。又有答微之 1048 云、君寫我詩盈寺壁、我題

君句滿屏風。元氏長慶集有閩州開元寺壁題樂天詩。

有東南行一百韻寄通州元九侍御澧州李十一舍人果州崔二十二使君開州

章大員外庾三十二補闕杜十四拾遺李二十助教員外竇七校書 0908。

元和十三年、元稹有酬樂天東南行詩一百韻。序云、適崔果州使至、

爲予致樂天去年十二月二日書。書中寄予百韻至兩韻凡二十四章。元

九名稹。李十一名建。崔二十二名韶。韋大名處厚。庾三十二名敬休。

杜十四名元穎。李二十名紳。竇七名鞏。

是年有香鑪峯下新下山居草堂初成偶題東壁五首。

第四首 0978 云、遺愛寺鐘欹枕聽、香鑪峯雪撥簾看。

(未完)